

王旗

银小骏
著

上

长江文艺出版社

124
1185-c₂

王旗

银小骏
著

上



农干院 B0058866



BCH 91/05

第 一 章

1

那一年的盛夏时节，烟贩子王德寿正在自家新落成的庭檐底下睡大觉。这时候，一桩喜事——或者说是一桩倒霉事，已经悄悄地潜伏在前方，正朝他蠕动着，缓步逼来。王德寿只是不知道罢了。

1

那是正晌午，厨娘三妮儿侍候王德寿和车夫玉顺吃过饭之后，就端了一碟子咸菜一只馒头和一盆子绿豆稀饭奔堂屋去了。德寿婆娘刘氏的肚子已经到了临产期，胀得像是一面鼓，东家已不让她轻易下炕了，每顿饭都须三妮儿送去吃。王德寿这时候已经吃饱喝足，他摸着日渐发福起来的肚皮打了个饱嗝，像往常那样很惬意地对玉顺说道：“我睡去呀。”玉顺就过来搀他。德寿看了玉顺一眼，又说：“你看你，我跟你说过多少回了，没有外人的时候甭这样。”玉顺便很祥瑞而且感激地缩回手来，笑了笑，也没说什么。其实，玉顺比德寿还长着几岁呢，按谱序排下来，德寿该唤玉顺爷爷。可再说什么，玉顺也是王家的车夫，终究是下人，所以他在德寿面前总端不起“爷”的架子来。王德寿摇摇头，极美妙地笑了满脸，临出门时又嘱咐玉顺说：“过了晌午你

就套车吧，咱到义州找续甫去看看帐。”说完，就到庭檐底下睡午觉去了。

这幢坐西朝东的宅院是去年刚刚落成的，三进院子由东至西依次排列，进了大门进二门，进了二门是月亮门，面前即是一堵小小的照壁，绕过照壁便看见了那座巍峨的大庭。王德寿自从搬进新宅子来以后，每天晌午都要在庭檐底下睡一觉。其实他也睡不着，只是躺在木床上圆睁了眼睛看刻在檐顶上的还散发着松木香味儿的美丽花饰。每一只花瓣儿里似乎都嵌着一粒黑色的烟泡，飘荡着那种可人的气味儿哩。要么就闭上双眼胡思乱想，想他的过去和现在，想着想着，就愈发觉得自己了不起，竟然能像所有的财东一样躺在庭檐底下舒舒服服地睡大觉并且还雇着一个厨娘和一个车夫……因为睡在庭檐底下会给新发迹的财主生出许多美妙的联想，所以王德寿就养成了睡午觉的习惯。

王德寿在庭檐底下悠然怡然闭着双眼，迷迷糊糊地浮想联翩，耳畔却隐隐约约听到了一丝响动，像是人的脚步声。起初他以为是玉顺，玉顺走起道来总是这么蹑手蹑脚的。刚刚躺下还不到一刻时辰，怎么就套好车了？德寿睁开眼，却不见玉顺的人影儿。便又毫不在意地把眼闭上。可是，那种隐约的脚步声依然不断，依然像鬼脚踪似的似有似无……

果然，就觉得有人站在了他的面前。

王德寿不记得当时自己从木床上坐起来了没有，只记得那个人一声不吭站在自己的面前，甚至当他问说你是谁找我有何事时，那人也没吭一声。这让王德寿很诧异也很恼火，大中午闯进人家的宅院里来，影子一样的悄无声息，说你是贼也不过分！正想唤玉顺把那人赶出去，胸中却突然生出一丝恻隐之心，觉得那人也怪可怜的。无非是想讨一口饭吃或者要几枚小钱罢了。这时候，德寿才开始仔细打量这个哑巴一样的家伙。没想到那家伙穿

着白洋布衫子，白洋布裤子，白边儿白帮方口鞋和白色的瓜皮小帽子，就连小帽上的顶子也是白色的。更可吓人的是，他肩上搭着的那只钱褡子，也是用雪似的羊毛织成的。一团白立在了德寿面前，还不说话，土烟贩子的头上顿时就沁出豆粒儿大的汗珠来。

德寿慌忙朝着长工房喊了一嗓子，可声儿却被卡在喉咙里滚不出来。这时候，那人开口了，声音也像折断翅膀的蚊子一样好不微弱。德寿隐约听他说：你不认得我啦？惊恐中的烟贩子只会摇头。那人就又说：你仔细看。说着，就脱下来瓜皮小帽，露出一颗秃秃的头。几乎是同时，德寿看到他的两只眼睛越来越黯淡，明亮的瞳孔也在一刹那间放大开来，最后现出了只有死人才有的那种暗淡的光芒；这还不算，眼睛里、鼻孔里、耳朵里、嘴巴里，突然又冒出了殷红的鲜血……

你欠着我的债呀！流血的嘴巴突然说了这么一句。

这一回德寿可听了个明白。他确实是说“你欠着我的债呀”。再睁眼一瞧，烟贩子王德寿到底认出面前这个七窍流血的家伙，原来就是自己的妻叔叔、五年之前倒贩土烟时的合伙人刘义成……他不是已经死了吗？

死而复生的刘义成原来是讨帐来了！

惊愕中，王德寿像行将待毙的肥猪一样撕破嗓子惊呼一声“顺爷——救命呀！”便从木床上滚落到地下，醒了。眼前仍然是夏日里的那份安详和静谧，并无什么怕煞人的七窍流血的死鬼。可他仍像劫后余生似的灰白着一张面皮，没有血色的脸上也如刚刚用水浇过一般，心里头依然“嘭嘭”地跳个不停。他环顾四周，担心那个七窍流血的刘义成再次出现，便又冲着二院的长工房喊了一声：“顺爷，快来呀——”

玉顺就跑来了。

其实玉顺并没有睡觉，他正坐在屋里和三妮儿叨话哩。玉顺用东家赏的一块龙洋给三妮儿扯了一身淡青色缎背绉，他想让她做两件时兴衣裳。东家最先的一声吼喊玉顺听到了，三妮儿也听到了。玉顺说：“东家唤我哩。”三妮却说：“他在说梦话。梦里头也惦着个你。”“德寿对我不赖。”玉顺憨憨地笑了。三妮儿就说：“不赖。东家是个好人。”

就在这时，他们俩听到了王德寿的第二声呐喊。

清晰而急促的声音说明东家确实是有什么当紧事。于是，玉顺和三妮儿便从屋里跑出来，三妮儿回堂屋伺候婶子去，玉顺一路小跑着奔到了庭檐底下。

那时候王德寿已经自己爬起来坐在木床上了，只是面色依然惊慌。

“德寿，你唤我？”玉顺说。

王德寿拍拍床沿，示意他坐在自己身边。玉顺也就没有客气，在德寿的左侧坐了下来。他发现东家的神色不对，额头上还挂着明晃晃的汗珠儿脸面也灰白灰白的。便关切地问道：

“你怎么啦？身子不舒服？”

德寿摇摇头，不想说而又不得不说：

“刚才我做了一个梦。”

“那有啥？”玉顺把憨厚的嘴唇咧开来，笑着说，“谁不做梦？”

“你知道我梦见了啥？”

“啥？”

“我梦见一个七窍流血的鬼！那是个……”

他想说那是个讨债鬼，还想说那个讨债鬼就是自己的妻叔叔刘义成。但他咬住舌头不说了。他知道说出去终究不好。尽管玉顺对王家很忠实。

“哦……”玉顺低下头不言声，这个老实而憨厚的车夫想不出恰当的话来安慰自己的东家，嘟嘟哝哝这样解释道，“梦梦就是胡梦哩，谁能说得准，胡梦哩。”

两个人正在庭檐底下东一句西一句扯着话，为刚才的噩梦寻找着最能使人坦荡的理由。这时候，三妮儿急风急火地从堂屋里跑了来，赤红着脸嚷道：

“德叔……婶子怕是快生了，肚儿一阵比一阵疼得厉害！”

年近三十的王德寿要得子了，这无疑让他高兴。所以，由梦而生出的恐怖感或者说是紧掣他心间的那种不快，即刻便在刹那间释然了。

王德寿的脸上突然涌出两片红，急切切说道：

“你快回屋里照护你婶子！顺爷，你到西街把麻脸三唤来！”

玉顺小跑着走了。

堂屋里传出来刘氏的一阵比一阵惨烈的吼喊声。那声音像是在火线上用牛角号吹出来的号声，既让王德寿激情振荡，又让他提心吊胆。烟贩子在窗台前急得走来走去，紧紧捏着的掌心里早已是冷汗津津的了。他生怕老天爷不睁眼，夺去正欲出世的儿子（女儿？）的性命。他又想起了刚才那个奇怪的梦——白衣、白帽、白色的讨债钱褡子……

没一刻功夫，玉顺气喘吁吁地领着西街的接生婆赶来了。德寿赶紧迎上前去，搀着接生婆的胳膊欲进堂屋。麻脸三却不慌不忙地甩脱了他的手，转过身去了庭檐底下他睡午觉的那张床上，将她带来的一只脏乎乎的小包打开来，取出一把剪刀和两缕儿白洋布，很职业性地对德寿说道：“取些烧酒来。”

心急火燎的财主以为麻脸三婆要在这个紧要关口喝烧酒，便愁了一张脸：

“三姐……你看是不是等生下孩子来再喝？”

麻脸三“哈哈”一乐说：“我要烧剪子。”

玉顺从伙房抱来一坛子老酒。麻脸三极熟练地倒满一碗，又要火镰和纸媒。德寿却叫玉顺取来一盒崭新的洋火，着急地说：“用这吧，这好使。”别看麻脸三在如此峻急的情势下能够从容不迫，但对洋火儿这一类物什却是头一会见识，所以就情不自禁把眼睛瞪圆了，问说：“这……能着？”

“是我从大西路带回来的，好使，洋人们是叫火柴哩。”德寿说着，便从纸盒里摸出一根，在砂面上轻轻一碰，就冒出一粒蓝而红的火苗子。

“扔碗里吧。”

麻脸三说。

“嘭”的一声，酒碗里窜起蓝蓝的火焰。

6 屋子里，又传出了女人那嘶哑而少气无力的吼叫声，那叫声一阵比一阵急促，一阵比一阵惨烈，从声音来判断，刘氏产崽不下，这刻已经是精疲力竭了。

接生婆自然知道，便催逼玉顺：

“铲一簸箕绵绵土来，要干的要绵的，越干越绵越好。”

玉顺拿了簸箕跑出王家大院。麻脸三拿起她那柄锈迹斑驳的剪刀在蓝色的火焰里烧烤一阵，尔后，又使白洋布蘸了烧酒来擦，擦呀擦，终于将剪子上的红锈擦干净时，这才收拾起家什颠着小碎步进了堂屋。

别看只隔着一层窗户纸，却仿佛是两个世界。王德寿此刻心急如焚，却不能跨进屋里一步，只好一个人躲在屋外侧起耳朵，仔细倾听里面的动静。每一丝响都是一种牵扯心肺的信号，那信号有可能是喜，也有可能是忧，谁敢定呢？烟贩子的腿就抖开了。刘氏先前的几次分娩，都在那一声接一声的惨烈的叫声中和自己的抖索下，把孩子给夭折了。所以他就担心，就捏着汗，吊

着胆，提着心，将一双耳朵竖得老长老长……

听得麻脸婆不紧不忙地嘱咐三妮儿：“扯起毡子，铺上土，厚些。”三妮儿一声没吭，大约是开始铺土了。光板子炕上铺了绵绵土，就好像待产的老牛卧在松软的圈里，这是平川镇上的女人们坐月子时必不可少的接生措施和庄严的仪式。似乎只有这样，生下来的孩子才能叫作孩子。听得麻脸婆又在催逼：“快，垫上棉花吧……对呀，德寿家的，你就坐在这上边给咱使劲儿努，憋住劲儿，努！像母鸡下蛋一样……”

站在窗台外的王德寿听了接生婆这番话，竟也暗暗地替刘氏努开了。

夫妻俩合力使劲，不一会儿功夫，屋里突然就传出了婴儿的啼哭声。

欣喜过盛的王德寿大约也是因为欣喜过盛的缘故，他在听了婴儿的第一声啼哭之后，竟然就像泄了气的猪尿泡一样，软沓沓地坐在了窗台前的石沿上，双手扞着“嘤嘤”乱跳的胸膛，抽了筋似的问自己：我……有了儿子啦？

在这年的盛夏时节，王德寿三十得子，喜不自胜，就把正晌午的那场噩梦暂且忘得一干二净了。

2

麻脸接生婆领了额外多的赏银美滋滋地走了。

临走时，她还向王德寿讨了一盒子洋火。那物件稀罕，平川镇上除王家之外，没几个人见过，所以麻脸家伙就厚着脸皮讨了这一样东西。大约是为了报答主家额外的赏赐，麻脸婆在拐过照壁走出月亮门之后，又急匆匆地返回来说：走出去我突然想起来了，这孩子的肚脐眼儿下天生了一只扣儿，又是生在正晌午，大

富大贵，还不如就叫扣儿哩。我也是随便说说，名儿还得你们定夺哩。

德寿也还感激。不管怎样，人家是一片好心。便差玉顺又拿出一盒洋火来，硬塞给麻脸婆。麻脸三羞羞答答装着不要，手却接了，又说过一堆不花钱的好听话，就离开王家大院。

此刻早已过了正晌午。

这时，玉顺又从草房里拿来两把谷草，再用两截红带子捆了，分别挂在门楣两侧。做完这一切，就隔着窗户请示东家说：

“咱后晌去不去义州城了？”

“去。你就套车吧。”德寿说。怎么能不去？屋里这会儿已经安静下来了，刘氏正侧卧襁褓安然酣睡哩。今后晌去义州城就不只是看帐了，还须拜访儒清先生，求先生给娃儿赐个官名。凭麻脸三那壳脑水，也就只能取个“扣儿”，那能大富大贵吗？就又说：“你快套车，我换件衫子。”

德寿叫三妮儿从炕柜里取出他那件白府绸衫子来，正欲进里间去替换，突然想到了那个梦，便皱皱眉头说：“不要白的了，再找一件别种颜色的。”三妮儿不解，笑着说：“德叔平时不是挺喜欢白的吗？再说天也热，白的凉爽哩。”听了三妮儿这话，德寿由不得黑下脸来，说道：“用你多嘴？要你再找一件就找一件嘛！什么白的黑的。”

三妮儿眨眨眼睛再去搜翻炕柜。

.....

换罢行头，王德寿又嘱咐三妮儿：什么时候给婶子熬稀粥，什么时候给孩子换尿布，什么时候再冲上红糖水，喂饭时要用小勺，喂水时不要太烫……极尽了生意人的精细和周全。

——安顿妥当，王家财主这才坐着玻璃轿车子出了王家大院，上义州城去了。

平川镇距义州城只有十几里路，没有几刻功夫，他们就到了城楼子底下。

义州城是州督大人的老窝，听说这位姓氏古怪的州督大人叫什么什么觉罗，和皇城里的的小皇帝还曲里拐弯沾着一丝亲哩。现在的局势不算稳定，城门底下又增了把门的兵丁，见有人进城，就上前搜一顿身，说是怕藏了凶器。其实王德寿明白，他们多半是搂摸人们身上的钱财。什么狗屁凶器，平头百姓带那玩艺儿干什么？谁当皇帝还不是个当？

烟贩子出身的王德寿深悉此道，临行前就特别在腰间藏了二两。他有的是黑货。当他的玻璃轿车子走到离城门口还有十几丈远的时候，德寿就叫玉顺喝住青骡子，从轿车子上跳下来，满面笑容地拱起双手走上吊桥，一边走一边打着哈哈说道：

“辛苦啊，兵家辛苦了呀，这大热天儿的……”

对于平川镇上有名的大财东，那几个小喽罗自然也认得。别看他们背了毛瑟枪，或者扛着矛子枪，威风凛凛地盘查过往行人。其实说到底是个看家护院的，只不过他们看守的家业大一些罢了。所以，当平川镇上有名的大财东王德寿和他身后的玻璃轿车子“咯噔噔”地走过吊桥，来到城门口时，那几个喽罗也就绝对区别于旁人即刻收起凶色。而王德寿也不似旁人那样点头哈腰，仅像老熟人似的将嘴巴子凑上前去，一边在腰间摸索，一边轻声咬着耳朵：

“今日带了二两，上等的土。”

上等的云南烟土霎时就几个兵痞眉开眼笑。谁不清楚州督手底下的兵丁是一群烟鬼。烟鬼们嗅着土味儿，就像讨吃子闻了饭香，便笑得殷勤，也将嘴巴凑在了王德寿的耳畔，白送一条来自于官家的消息：

“这几天吃紧了，南边……”

“南边怎么样？”

“南边出了反贼，叫割命党。”当兵的将巴掌执硬了，在自家的脖子上划了一圈儿，样子煞是怕人：“割命，晓得吗？就是割脑袋！你可要当心哇。”

二两云土买下这么一条凶信儿，精于算计的王财主觉得划不来，便拱手告辞，一闪身跳上玻璃轿车子，说一声“你们忙，我走呀”，车子就“咯噔噔”地穿过城门洞，走在青石铺就的街道上。本来，今日进城有两件事要办，一是去续甫那里看看。续甫是隆兴昌洋布绸缎庄的大掌柜，德寿是东家，每月的初五东家和大掌柜有些事情需要交割；续甫守着店面离不开，初三捎个话，初五东家进城来，这已是几年的规矩了。第二件事呢，就是到文庙那儿拜访儒清先生。原先只想给扣儿讨个名儿。现在，突然想起来还有一件事该办办哩，就是请先生给圆圆今日晌午那个奇里古怪的梦，白衣、白帽、白钱褡子……还七窍流血哩，究竟是啥兆头？也怪进城时听了那么一条凶信儿——南边在割命！与晌午的噩梦相对应，王德寿老爷就不能不格外小心。

于是，王德寿隔着轿帘儿对玉顺说：

“还是先去文庙吧，让续甫等一等。”

车子就在十字路口拐了弯儿，朝东走去。

不消一刻就到了文庙，在儒清先生家的那条小巷子前停下来。小巷子叫米家巷，从前这里住着的几户人家都开着米行。后来，陆陆续续都搬走了，又住进来新的人家，儒清先生就是其中的一户。再后来，儒清先生中了举，巷子口就立起了一根铁旗杆，人们便不再管这巷子叫米家巷而改称旗杆巷了。进旗杆巷去拜会儒清先生的一般是两类人物，一是官家，二是商家；官家多去讨个为政方略，商家多是求个生财之道，至于平头百姓们，除

左邻右舍之外，却是很少光顾的。不过，义州城里的人对旗杆巷却是多有仰慕，无论是官家商家还是寻常百姓家，也不管你是骑马骑驴还是坐轿乘车，一到巷子口都须步行，撩起青袍来恭恭敬敬地去拜会仰慕已久的李儒清举人。

王德寿这几年虽然财大气粗，但也不敢例外，一到旗杆巷就下了车。

玉顺把大青骡子的前腿绊了，拿起缰绳欲往铁旗杆上拴。

德寿便乜他一眼，说：

“那是旗杆。”

“我知道是旗杆。”

“知道你还拴？”

老实的车夫就不再动作。

“你就在这儿等着吧，套上粪兜，甭让骡子屙在街口。”

说罢，王德寿就径自往里面去了。

11

其实举人家的门楼并不辉煌，比起他王德寿的新宅子来差了几等。不过，这并不妨碍举人的英名，街口不是还立着旗杆吗？旗杆却不是随便立的。所以，德寿在敲举人的门时，便格外陪着小心。

前来开门的不是书童，是麻杆一样的儒清先生。李儒清穿着一件灰布长袍，走起路来晃晃荡荡的，风一刮好像就能跌倒。先生一只手拉门，另一只手里还拿着书哩，许是脑子仍在书中，一双眼就木木地不肯转动。这让烟贩子即刻就想到了纸扎成的陪葬人儿……唉！今日是咋啦？尽往不吉利的事上扯。德寿赶紧拢回神来，拱拳寒暄道：

“先生近日好哇？”

李儒清懒懒地答道：

“好又如何，不好又如何。快进屋。”

两人一前一后走进了李儒清先生的客房里，李儒清唤内人端上一杯清茶，便端坐在椅子上不再言语。德寿将带来的一包细皮点心恭恭敬敬地搁在桌子上，也寻不着适当的开场白，便再一次拱拱手说道：

“先生近来忙些啥？”

李儒清一乐，道：“纸上苍生，胸中风云，而已而已，我是老迈无能啦。”说着，扭过头看了一眼新发迹的财主，改用鼻孔说话，“想来王财主不是专为此来的吧？”

“德寿不敢。德寿只是想看看先生的，顺便嘛……”

“又是让我卜你的黑货生意？”

王德寿听了李儒清这话，就极端地不好意思。三年前他曾因烟土生意找过李儒清，求先生给他卜一卦。李举人当时未加思索，便送他一个字——“恶”。王德寿还想求先生解解这个“恶”字，李儒清说这你还不明白吗？当即就把烟土贩子逐出门外。现在，先生再次提到了他的黑货生意，德寿自然就不好意思了。何况他早已发足猛财，金盆洗手，不干了。于是就急急地摆手说道：

“不不不，先生知道我如今是做洋布生意哩。记取先生的教诲，那条黑道儿我可是彻底封堵了。今日是想请先生给娃儿赐个名儿哩，再……再圆一个梦……”

接下来，王德寿就把今天中午以及进城时听来的那些事情详细地讲了一遍，然后坐在那里伸长脖子期待着儒清先生的教诲。对于王德寿的述说，李儒清认真听了。这倒不是因为他看重王财主，而是因为他的那场梦确实古怪。听他讲来，古古怪怪的梦倒像是真的。于是，李儒清抬起头来，双眼盯着王德寿问道：

“梦中的那个白衣人你可认得？”

王德寿猛地一惊，吞吞吐吐不肯直说。

儒清便一仰脸，闭上双眼言道：

“病者讳医，你怕是没治了。”

这一来，王德寿更是张慌不已，忙不迭声儿回答：

“那人像是……像是我的妻叔叔哩。”

“此人还活着？”

“死了。”

“死在哪里？”

“死在北路。”

“何故？”

“暴病。”

“七窍流血？”

“……”

“与你合伙儿做过黑货生意？”

“……”

13

“哦——”李儒清长吁了一口气，将脑袋靠在了椅背上，微闭双眼，过了好一会儿才说：“你不是要我给娃儿取个名儿的吗？依我看，就叫守良好啦。”

“守良？”

“对，就叫守良。”

“那梦呢？可有险象？”

王德寿惴惴问一句。

李儒清懒懒地回答：

“险象倒是没有。梦是心中想，怎么会有险象呢？不过我还是要送你一个字的。”说着，李儒清就叫王德寿伸出手，然后，用指头在德寿的掌心里写了一个字。因为写的缓慢，指迹又工整，所以王家的财主很快就辨清了那个字——“报”。

3

从李儒清家出来，时候还早，可王德寿却没有心思再上他的隆兴昌了。就让续甫等等吧，等不及了他自然会到平川镇找他来的。所以，王家那辆惹人注目的玻璃轿车子，在离开旗杆巷之后，就溜烟儿地奔城门而去。他想早些赶回家看他的扣儿。不管胸中有多大的扑烦事，只要见到他的扣儿——不，从现在起，该叫守良哩——想来也会烟消云散的。

正如先前，车子“咯噔噔”地走在义州城里的那条通街石板路上。赶车的玉顺也跟着神气，把拴了红缨子的鞭杆执在手中，时不时要在大青骡子的身上摇晃一下，“叭叭叭”的声儿脆着呢。这些，无疑让坐在车帘后面的王财主感到可意。而心间毕竟藏着事，就由不住要捉摸：先生写下的那个字是啥意思？报啥呢？是要我报？还是要妻叔叔刘义成来报？他报可就糟了，分明是险象；而我报，却是顺理成章的事情——扣儿刚到人世，王家正兴旺发达着，再说我已经不做黑货生意了，“报”的日子长着呢。

这样想着，尽往好处猜测，德寿的心里才舒畅了一些。

轿车子穿过长长的城街，在人们那羡慕目光的追踪下，耀武扬威地径直驶向城门口。把门的兵还是那几个大烟鬼，木楔子一样依然戳在了那里。现在已经没人进城了，出城的人也寥寥。当王家的轿车子刚刚走进城门洞，德寿正准备着下来步行时，木楔子一样的兵丁们却突然来了精神，乱哄哄地吼叫起来。德寿心中一惊，匆忙下车，往前看去，但见几个兵丁正围了一个后生盘查。还真从那后生的身上搜出一把刀来，刀不大，算不得凶器，可关键是他的腰里没藏着黑货而偏生带了这么一柄要命的东西。兵丁们就不得不发狠了。几个人围着他，扭着后生的胳膊，又浑

身上下搜过一遍，虽然再未发现其他东西，但他们还是把他扭走了。

这一段时间风声确实吃紧，看有什么变故，南河堡不是已经有了“天地会”吗？据说还从省城来几个准备当堂的生员做教头呢。对于他们到底搞些什么名堂，谁都不关心，谁也不关心他的洋布生意。然而，王德寿还是隐隐地为那个后生担心。

可那后生反倒不甚害怕，竟瞪起眼与那几个兵士铁嘴强辩，他说他这是鱼儿刀，割纸用的，你们凭什么扣我？暮色中，几个兵痞子摇头晃脑看了那柄刀几眼，也清楚这是鱼儿刀，割纸用的。可割纸的刀就不能用来割命吗？而一割命，就和南边的反贼有了联系。再把后生仔细地端详了几眼，发现他竟然没有辫子！都说反贼们在割命之前，首先割的就是辫子。

“嗯！你的辫子呢？”当兵的逮着理由了。

后生摸摸自己的脑勺，没有话可说。

这时候，王家财主走到了桥头。走到桥头，他突然认出那个后生是谁来了——那后生不是别人，正是妻叔叔刘义成扔下的独苗儿刘崇武。崇武该叫德寿姐夫哩。此刻，堂姐夫王德寿眼见一群兵把崇武推来搡去，吼喊着要带到衙堂里去。他管还是不管呢？不管，也能说得过去，自从妻叔叔刘义成过世之后，崇武好像和他的堂姐夫疏远了许多，几年来轻易不登王家的门。管吧，也有道理，毕竟沾着一丝亲缘。突然想起儒清举人在他手心里写下的那个字来，王德寿恍然大悟——这不是天意吗？先生是叫他在崇武身上报答妻叔叔的恩情呢。

王德寿急忙回转身，爬上轿车子从一只小匣子里又取出三两上等的云南烟土，然后复又拱着双拳迎了上去：“兵家辛苦，该着关城门了哇？”说着话，扭头瞥了崇武一眼，意思是叫他不要慌张，再装出一脸意外，说：“哦？！这不是我那小舅子吗？你娘